

东莞滨海湾新区部分完工道路及景观绿化工程 质量抽检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东莞滨海湾新区部分完工道路及景观绿化工程质量抽检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东莞滨海湾新区工程建设中心，位于滨海湾新区湾区1号。联系人：罗东晖；联系电话：26889921。
3	中介服务名称	东莞滨海湾新区部分完工道路及景观绿化工程质量抽检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 2. 无需要回避的机构。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本项目为东莞滨海湾新区苗涌东侧规划次干路市政工程等10个已投入使用的道路景观项目的抽检检测服务。涵盖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3大核心板块，每个项

		目每个板块检 3 个点位的标准，10 个项目共需检测 90 个点位。主要检测项目为沥青面层厚度、非机动车道面层、基层、垫层厚度、人行道铺装层、基层、垫层厚度。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提供服务的时间：合同签订即日起，地点于滨海湾新区。</p> <p>2. 提供服务的地点。按发包人要求。</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p> <p>3. 计价标准：建筑、市政工程质量检测议价项目基价。</p>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1 年（具体以实际工期为准），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p>验收时间：检测全部完成提交试验检测报告。</p> <p>验收方式：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依据招标文件及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制定的方案进行验收，并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p> <p>验收程序：（1）甲方组织项目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2）对验收不</p>

		<p>合格的部分，乙方应在甲方规定时间内及时整改完善直至合格。</p> <p>验收内容：试验检测报告。</p> <p>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省、市的相关工程质量检测规范及要求。</p>
10	结算方式	<p>合同进度款支付方式：</p> <p>乙方与甲方签订检测服务合同后，当乙方完成全部检测项目并提交全部的检测报告后，经甲方核对实际工作量后送财政部门审核通过，合同结算完毕，甲方向乙方支付经财政局结算评审的检测服务费的全部款项。</p>
11	违约责任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即广东省东莞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	备注	



